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22临005号
转债代码：110803 转债简称：国泰定01
转债代码：110804 转债简称：国泰定02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泰定01”2022年付息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刘升权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76号）核准，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上述定向可转债的登记工作，转债代码“110803”，转债简称“国泰定01”。

鉴于“国泰定01”存续期已满两年，根据《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公司已完成了上述定向可转债第二年的付息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定向可转债的基本情况

- 1、债券简称：国泰定01
- 2、债券代码：110803
- 3、债券发行总额：人民币25,642.90万元
- 4、债券发行数量：2,564,290张
- 5、债券票面金额：100元/张
- 6、债券利率：前三年 3%/年，第四年 0.1%/年。
- 7、债券存续期限：四年
- 8、债券转股期限：自相应债券满足解锁条件时起，至债券存续期终止日为止。
- 9、付息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年利息指可转换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债券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发行可转换债券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其中：I：指年利息额；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债券票面总金额；i：可转换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的付息方式如下：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每年付息一次，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债券登记完成之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债券登记完成之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个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换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二、本次付息方案

本次付息为“国泰定01”第二年付息，票面利率为3%（含税），即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的“国泰定01”兑息金额为3元人民币（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利息资金划付至各可转债持有人指定的利息收款账户。

三、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高新大道699号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791-88119816

（二）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2号凯恒中心B座3层

联系电话：010-86451487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日